

文明之花香满园

——写在驻马店市第四中学荣获全国文明校园称号之际

文/图 张龙 徐磊

1

四秩春秋谱写育人华章 航海精神引领特色发展

四中的发展轨迹，镌刻着教育工作者筚路蓝缕的奋斗印记。1979年在驿城区健康路西段，四中开启了崭新的教育航程。2017年7月，驻马店市第七中学并入四中，成为驻马店市第四中学南校区；2018年，驻马店市委党校老校区交给四中使用；2024年9月，练江校区开始招生。如今，105个班级容纳7217名莘莘学子、486位教育精英躬耕教坛。科技创新室、数字化实验室、智慧图书馆等设施一应俱全，共同构筑起培育英才的坚实堡垒。

“求真向美，舍我其谁”的校训如灯塔般指引方向，“以生为本，培根启智，扬帆起航”的办学理念彰显教育初心。学校精心构建了具有航海精神特色的校园文化体系。校徽采用“帆船”造型，办公楼和教学楼分别按航系和帆系命名，新校区以“练江”为名，寄托着“百舸争流”的美好期许。在这里，教师是智慧的领航者，学子是勇敢的弄潮儿，共同驶向理想的彼岸。

校园文化渗透到学校的每一项德育活动中。“追寻红色足迹”研学活动让历史照进现实，“践行长征精神”远足活动磨砺意志，“典籍里的中国”诵读比赛激活文化基因。这些主题鲜明的活动，如春风化雨般塑造着学子们的精神品格，让家国情怀深深扎根心灵沃土。



课桌舞舞动梦想

2

打造德艺双馨教师团队 构建“五育”融合育人体系

学校聚焦铸魂育人，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多次邀请“时代楷模”张玉滚、河南省教书育人楷模张鹏程作师德教育专题报告，教育、引导教师扣紧为人师表的第一粒“扣子”，厚植师德文化。秉持“以文化人，以情育人”的管理智慧，构建起独具特色的人才培养机制：为资深教师设立“杏坛讲席”，让中年教师绽放“风华舞台”，帮青年教师搭建“成长阶梯”。由名师领衔、骨干支撑、新秀辈出的教师团队，以扎实的专业功底和炽热的教育情怀，共同构筑起学校高质量发展的核心支柱。他们犹如璀璨群星，在四中的教育星空交相辉映，用智慧之光点亮万千学子的成才之路；他们以渊博学识为桨，以教育热忱为帆，引领着学子们遨游知识海洋。

学校坚持“传承与创新”相结合的道路，不断深化课堂教学改革，立足学生核心素养发展，创新“三联五环”教学模式，构建“科学启智、以书润心、文化培根、体育强体、以劳长技”五大课程体系，为学生成长搭建“基础固本、拓展扬长补短、创新领航”的多元发展平台。在科技创新教育方面，学校加强基础课程中的思维训练与信息素养培养，为科技创新能力培养筑牢学科基础；升级“计算机编程”和“3D打印实验室”课程与社团活动，激活创新潜能。练江校区依托新建校区的规划优势，重点打造了“耕读园+科创谷”双实践基地，突出“劳动教育”与“实践教育”特色。这种“传统与现代交融，知识与能力并重”的教学范式，让课堂焕发出勃勃生机，全面提升学生核心素养。

3

护航青春成长暖心工程 教育典范誉满天中

面对青春期成长的烦恼，学校致力于做有温度的教育，打造出立体化心理健康教育体系：常态化的心理筛查筑起防护网，定期推送的家校微课堂——“驻马店四中心灵氧吧”架起家校连心桥，特色心理游园会让每年的“5·25”成为关爱自我的节日。这套“预防-干预-发展”三级机制，如和煦春风般呵护着每株幼苗的茁壮成长，用爱心陪伴孩子们度过青春的每一次风浪。

荣誉墙上镌刻着办学的丰硕成果：全国文明校园、全国健康学校建设单位、小平科技创新实验室、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特色学校、河南省中小学校党建工作示范校、河南省义务教育管理标准化示范校、河南省教育系统先进集体、河南省平安校园、河南省书香校园、河南省义务教育阶段优质教育集团、河南省义务教育阶

段作业评价改革实验校、河南省德育工作先进集体、河南省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单位等200多项荣誉称号熠熠生辉。

近年来，学生在全国青少年信息学奥林匹克联赛和河南省汉字大赛中屡获佳绩，女子足球队在“市长杯”和市第四届运动会中均夺得冠军。这些骄人成绩，是学校“五育并举”育人理念的最佳注脚。凭借优异的教育教学成果，驻马店四中已经成为驿城区初中教育的品牌学校和驻马店市基础教育的窗口学校。

未来，驻马店市第四中学将继续紧扣驻马店市“教育强市”建设目标，持续巩固文明创建成果，精心擦亮全国文明校园这张金色名片，以文明校园创建助推学校内涵式发展，为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贡献四中力量。

5月23日，全国精神文明建设表彰大会在京召开。会议表彰了第七届全国文明城市、文明村镇、文明单位和第三届全国文明家庭、文明校园。

河南省共58所高等院校、中小学校被命名表彰为第三届全国文明校园，驻马店市第四中学名列其中。

全国文明校园是中央文明委在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中授予学校的最高荣誉称号。全国文明校园评选围绕“思想道德建设好”“领导班子建设好”“教师队伍建设好”“校园文化建设好”“优美环境建设好”“活动阵地建设好”等六大方面设置28项评选标准。参评学校必须具备立德树人工作突出、精神文明创建成效显著、群众满意度高、社会评价好，能够起到示范带动作用等条件。

该项荣誉的获得不仅是对驻马店市第四中学办学治校水平的高度认可，更是对学校师生良好精神风貌的褒奖和激励。

6月10日，初夏时节，笔者走进驻马店市第四中学（以下简称四中）。站在运动场上远望，这里有老师辛勤耕耘的身影，有学生努力学习的身影，更有显示屏上滚动播放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探寻四中全国文明校园创建成功的“密码”，我们从这里开始。



传统节日进校园

第二课堂丰富多彩